

南京护理学会 2015—2016 年会费缴纳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南京护理学会自 2003 年始收取个人会费：10 元/年/人，已实行了 12 年。从当年的会员人数：5232 人，已发展到目前会员人数 19630 人。充分体现学会的号召力、影响力和凝聚力。会员为南京地区护理专业的发展做出了突出的贡献。

因学会发展的需要，并参照其他学会的收费标准，经理事长办公会研究决定：自 2015 年起调整为：20 元/年/人。现将会费缴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会员每年每人缴纳会费 20 元 $\times$ 2 年=40 元，新会员证工本费 5 元，在会员证上盖章有效。

二、凡具有护士执业资格者均可加入本会。

三、新入会者须办理入会手续（填表），经组织工作委员会审批后方可成为会员。

四、南京护理学会会员除享受会章中第三章第十条规定的会员权力外，参加本市年会会费减免 40 元，亦可免费参加Ⅱ类学分继续教育及经常性学术活动。参加活动请携带会员证，未注册无效。

五、2015 年—2016 年会费缴纳工作自春节后始至 2015 年 4 月底前结束。

南京护理学会

2015 年元月 21 日